

福然德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福然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15日以邮件及通讯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于2024年8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崔建华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集、召开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董事会经审议，同意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内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福然德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该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体成员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经审议认为，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也不存在改变和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及损害股东利益之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福然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39）。

该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体成员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三、备查文件

1、《福然德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福然德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 年 8 月 29 日